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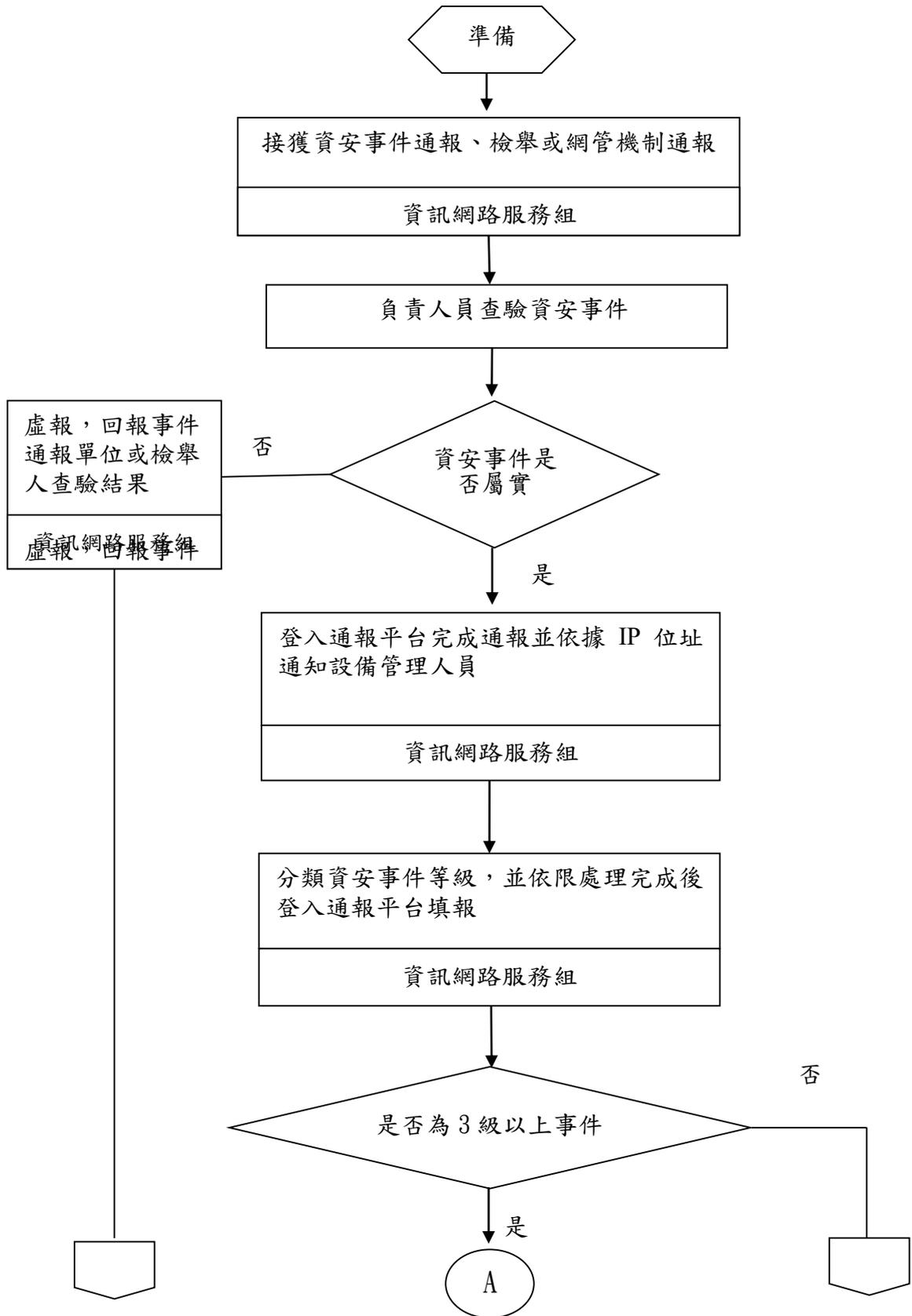
**圖書資訊館【TA02】作業程序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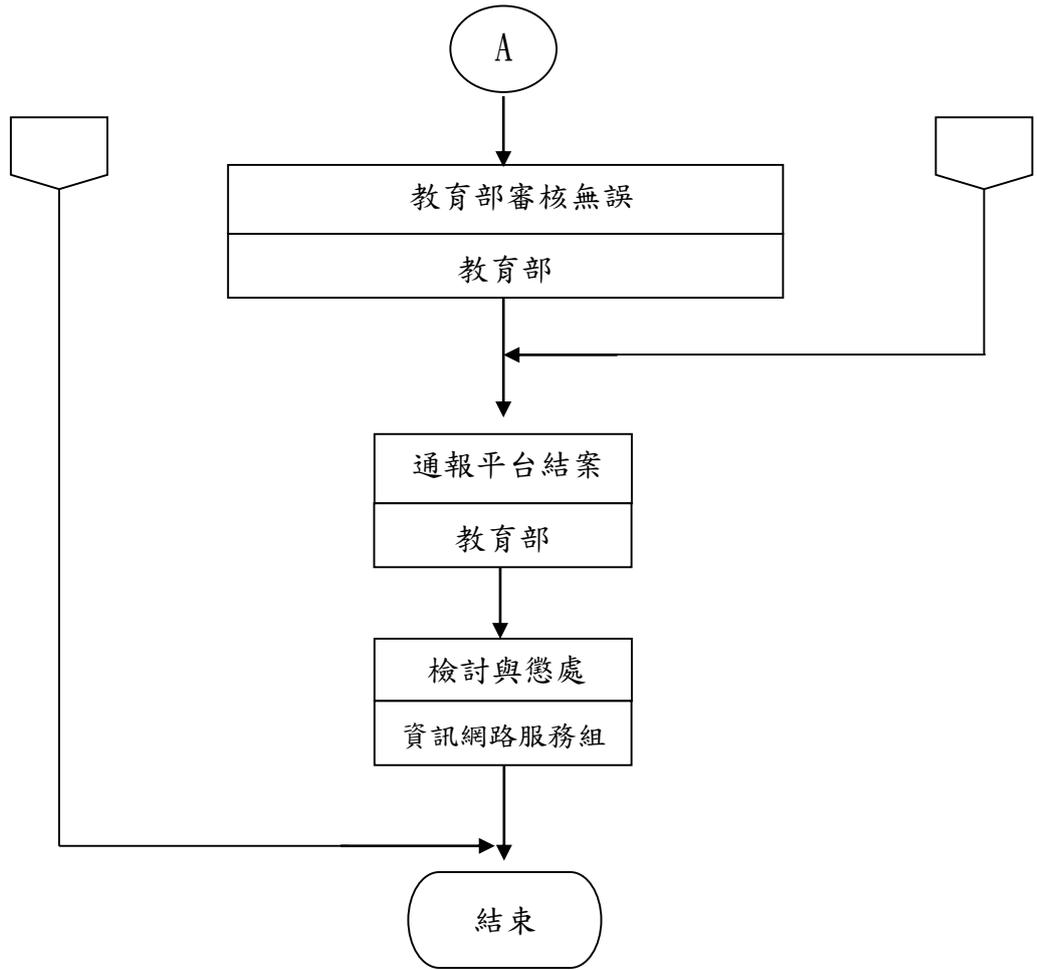
項目編號	TA02
項目名稱	資訊安全事件處理通報作業
承辦單位	圖書資訊館資訊網路服務組
作業程序說明	<p><b>一、資訊安全事件處理通報</b></p> <p>(一) 收到檢舉通報後，負責人員應確實查驗事件。</p> <p>(二) 經過查證後應判斷事件是否屬實，並進行處理。</p> <p>(三) 如事件屬虛報者，應予結案；事件確實者應於一小時內登入教育機構資安通報平臺進行通報，同時依據IP 位址清單通知設備管理員進行處理並告知其系主任或單位主管。</p> <p>(四) 每件資安事件依等級不同，需於規定時間內處理完畢並完成結案通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4級事件：國家機密資料遭洩漏、國家重要資訊基礎建設系統資料遭竄改、國家重要資訊基礎建設系統運作遭影響或系統停損，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li> <li>2. 3級事件：密級或敏感公務資料遭洩漏、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嚴重竄改、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系統停頓，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li> <li>3. 2級事件：非屬密級或敏感之核心業務資料遭竄改、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輕微竄改，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系統效率降低，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運作。</li> <li>4. 1級事件：非核心業務資料遭洩漏、非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竄改、非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短暫停頓。</li> <li>5. 0級事件：資安預警。</li> <li>6. 0~2 級事件需於72 小時內處理完成，3~4 級事件需於36 小時內處理完成且由上級單位審核無誤。</li> </ol> <p>(五) 發生資安事件之設備管理員必須確認事件原因，並提出改善及防範方法。</p> <p>(六) 資安事件若違反校規或網路規則應依國立臺東大學校園網路使規範辦理。</p> <p><b>二、疑似侵權事件處理</b></p> <p>(一) 收到檢舉通報後，負責人員應確實查驗事件。</p> <p>(二) 經過查證後應判斷事件是否屬實，並進行處理。</p> <p>(三) 疑似侵權事件如屬警報者應予監測後結案；屬實者應通知</p>

	<p>被舉報者IP 位址所屬單位，告知侵權法律責任並立即停止侵權行為，同時回報舉報者已告知被檢舉者此事件。</p> <p>(四) 疑似侵權事件情節重大者，需依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國立臺東大學網路使用規範進行辦理。</p> <p>(五) 被舉報者應於 7 日內回覆處理情形並結案，轉知相關訊息給單位主管處理。</p> <p><b>三、提供網頁弱點掃描平臺</b></p> <p>(一) 以教育機構網站應用程式弱點檢測服務條款進行申請。</p> <p>(二) 依據教育機構網站應用程式弱點檢測服務保密政策辦理。</p> <p>(三) 提供惡意檔案執行檢測。</p> <p>(四) 提供備份檔案檢測。</p> <p>(五) 提供不適當配置管理檢測。</p> <p>(六) 提供目錄索引檢測。</p> <p>(七) 提供後臺頁面檢測。</p> <p>(八) 提供密碼遺忘處理。</p> <p>(九) 提供弱點風險等級判斷。</p> <p><b>四、教育宣導</b></p> <p>(一) 每年至少舉辦兩場。</p> <p>(二) 宣導對象應包含本校師生、人員。</p> <p>(三) 宣導內容應為資訊安全相關議題。</p> <p><b>五、過濾不當網頁資訊</b></p> <p>(一) 根據「臺灣學術網路 (TANet) 拒絕存取資訊之網站(頁)分類審議原則」辦理。</p> <p>(二) 針對校內瀏覽有關「色情、賭博、暴力恐怖、毒品及藥物濫用」等網頁之連線進行攔阻。</p>
<p><b>控制重點</b></p>	<p>一、事件處理是否依規定時效內辦理。</p> <p>二、檢舉事件是否皆已完成結案。</p> <p>三、每年是否至少舉辦兩場資訊安全教育宣導。</p> <p>四、是否針對校內不當網頁之連線進行攔阻。</p> <p>五、是否提供網頁應用程式弱點檢測服務。</p>
<p><b>法令依據</b></p>	<p>一、資安通報作業流程。</p> <p>二、教育部臺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p> <p>三、國立臺東大學處理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標準作業(SOP)流程。</p> <p>四、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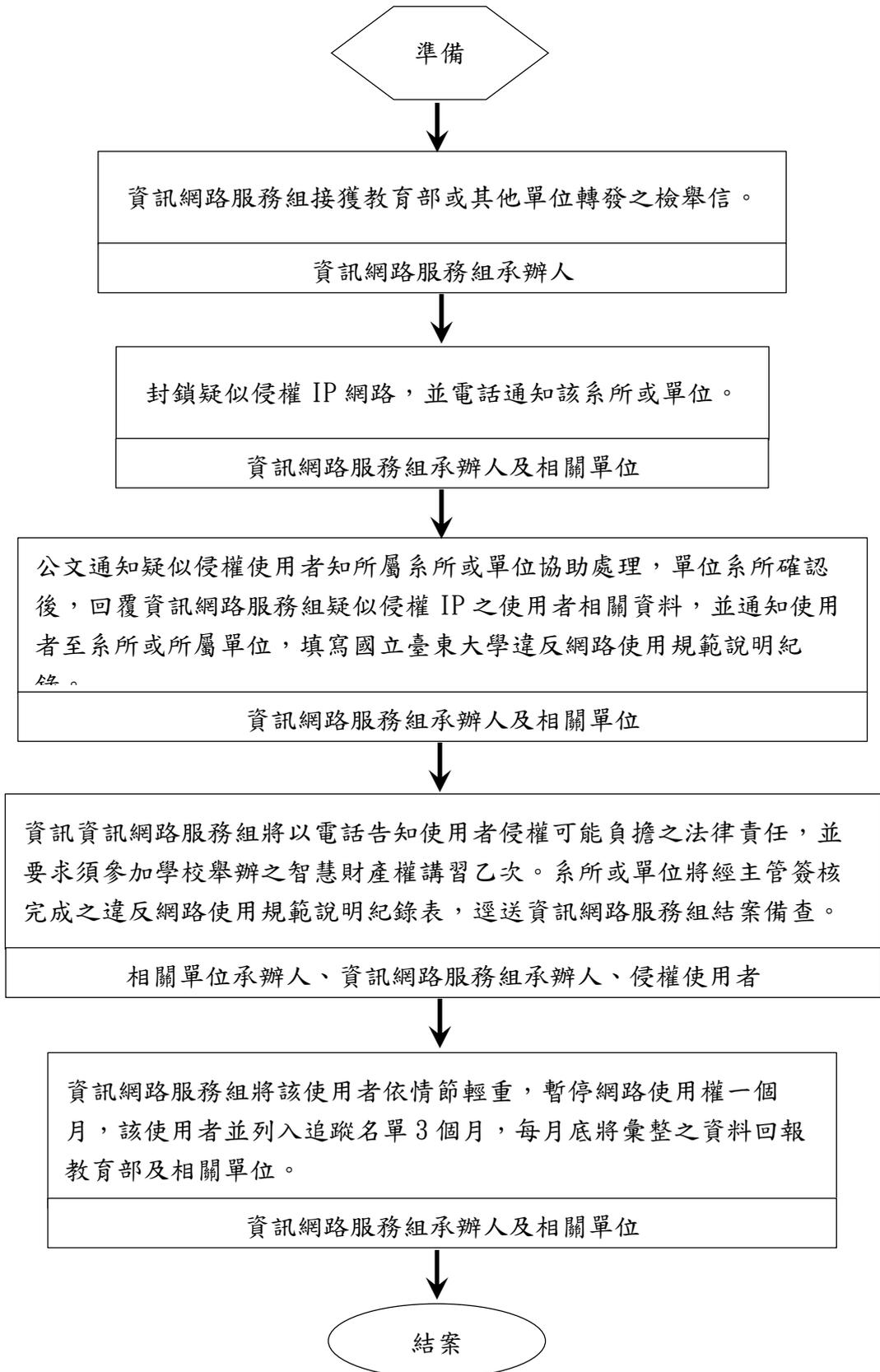
	五、國立臺東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 六、教育機構網站應用程式弱點檢測服務條款。 七、教育機構網站應用程式弱點檢測服務保密政策。 八、臺灣學術網路 (TANet)拒絕存取資訊之網站(頁)分類審議原則。
使用表單	無

圖書資訊館【TA02】作業流程圖  
資訊安全事件處理通報作業





圖書資訊館【TA02】作業流程圖  
處理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標準作業(SOP)



## 圖書資訊館【TA02】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

評估單位：圖書資訊館資訊網路服務組

作業類別(項目)：資訊安全事件處理通報作業

評估期間：00年00月00日至00年00月00日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控制重點	評估情形					改善措施
	落實	部分 落實	未落 實	不適 用	其他	
(一)事件處理是否依規定時效 內辦理？						
(二)檢舉事件是否皆已完成結 案？						
(三)每年是否至少舉辦兩場資 訊安全教育宣導？						
(四)是否針對校內不當網頁之 連線進行攔阻？						
(五)是否提供網頁應用程式弱 點檢測服務？						
填表人： _____ 複核： _____						

註：

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
2.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落實」、「部分落實」、「未落實」、「不適用」或「其他」；其中「不適用」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其他」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致無法評估者；遇有「部分落實」、「未落實」或「不適用」情形，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